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讀者遺失物品協尋申請表

編號：

失主資料	姓/稱謂	
	連絡電話	
	e-mail	
遺失日期/時間	年　月　日　□上午　□下午　時　分	
遺失地點、樓層		
遺失物品資料	名稱：	
	特徵（如顏色）：	
	數量：	
本館受理人員簽名		

（協尋時免填下面表格）

後續處理人員	
處理情形	1.□尋獲疑似遺失物品，通知所有人　年　月　日前認領 2.□其他：
處理日期/時間	年　月　日　□上午　□下午　時　分

※ 拾得遺失物品相關問題查詢電話：(04)2262-5100#1999